唐山市曹妃甸区公安局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》规定，现将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：

1. 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

部门职责：

唐山市曹妃甸区公安局是区政府主管全区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，主要职责是：

1.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、市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；研究制定全区公安工作的地方性法规、规章，指导、检查、监督下属公安机关的贯彻执行情况。
2. 掌握信息，分析、预测敌情和社会治安情况并制定对策。
3. 负责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及刑事案件、经济案件的侦查，阻止协调ZDABBW工作；协调处置重大案件、重大骚乱、重大治安事故。
4. 依法管理治安、户籍、居民身份证、边境保卫和出入境工作；组织实施消防工作，依法进行消防监督。
5. 管理全区道路交通安全，维护交通秩序。
6. 依法监督机关、团体、企事业单位的AQBW工作，指导机关、团体、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的建设工作。
7. 负责全区计算机信息系统的AQBW工作。
8. 按国家规定和上级要求做好AQJW工作。
9. 负责看守所、拘留所的管理工作。
10. 负责全区公安科技工作。
11. 规划和指导全区公安队伍建设以及公安民警的教育训练。
12. 负责对武装警察部队在执行公安任务和相关业务建设方面的领导。
13.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机构设置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单位性质 | 单位规格 | 经费保障形式 |
| 综合管理机构（1政治部、2警务保障处、3科技信息化处） | 行政机关 | 正科 | 财政拨款 |
| 执法勤务机构（指挥中心、警务督察支队、国内安全保卫支队、治安警察支队、刑事警察支队、法制支队、经济犯罪侦查支队、巡警特警支队、出入境管理支队、网络安全保卫支队、食品药品安全保卫支队、交通警察支队、看守所、行政拘留所） | 行政机关 | 正科 | 财政拨款 |
| 派出治安机构（垦区治安分局、临港治安分局、南堡治安分局、生态城治安分局） | 行政机关 | 正科 | 财政拨款 |

二、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

1、收入说明

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。2023年预算收入18151.56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151.56万元，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，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，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。

1. 支出说明

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、基本支出表、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，反应唐山市曹妃甸区公安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。2023年公安局支出预算为18151.56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14755.13万元，包括人员经费12974.35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780.78万元；项目支出3396.43万元，均为其他运转类项目，其中看守所在押人员经费220.47万元，公安局本级购买保安服务项目653.28万元，购买劳务派遣服务项目1042.87万元，唐山市公安局铁路安全保卫支队保安服务费198万元，退役军人公益岗工资170万元，拘留所经费、警犬驯养经费、PDT线路和铁塔租赁费、公安局抚恤金等15个项目435.15万元，垦区治安分局公安运行保障经费108.24万元，居民身份证工本费、值班人员伙食补助等3个项目90万元，临港治安分局就餐补贴100万元，公安信息化建设、信访等5个项目122.50万元，交警支队干警伙食补助150.52万元，车管所租赁费、酒精检测仪等5个项目105.40万元，全部为本级支出。

1. 比上年增减情况

2023年公安局部门预算收支安排18151.56万元，较2022年增加689.9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增加2230.61万元，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2256.65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减少26.04万元，增加原因主要是民警基础绩效奖金及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增加；致使人员经费增加。项目支出较2022年减少1540.67万元，减少原因是2023年节约开支，压减预算，使项目支出减少。

1.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780.78万元，主要用于保证机关及基层所队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培训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办公设备购置费、专用材料费、维修费、劳务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公务车运行维护费、被装购置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交通补贴、其他业务费等支出。

**四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**

2023年，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264.14万元，比2022年减少58.61万元，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过紧日子，压减公务支出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64.14万元，比2022年减少58.61万元，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4.14万元，比2022年减少58.61万元，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过紧日子，压减公务支出；公务车购置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变化)；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变化。

**五、绩效预算信息**

（一）总体绩效目标

2023年公安部门将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政治任务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牢牢把握“对党忠诚、服务人民、执法公正、纪律严明”总要求，坚决落实上级政府和部门关于公安工作的决策部署，不断深入推进公安工作。重拳打击黑恶霸痞违法犯罪、网络电信违法犯罪，严打寻衅滋事、聚众斗殴、故意伤害等街头违法犯罪活动，全力守护群众安宁。提升合成作战效能，强化情报信息工作、查控技术和信息化建设，对有重大犯罪嫌疑、具有经营价值的窝案、串案、系列性案件实行“统一研判经营”，增强精确打击、主动打击的能力。坚决抓实社会面巡逻管控，加强对党政机关、学校、医院、车站、广场、公园等重点部位的巡逻防控，切实提高见警率、管事率，增强震慑力、控制力。做好服务保障民生，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指导思想，进一步深化“党员民警一对一联企服务”、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、“百万警进千万家”活动，强化走访互动、纾困解难、打防并举、管服同施，切实解决好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；全力护航企业发展，以企业需求为导向，创新警务模式，建立健全企业风险排查研判机制、安全防范机制、优质高效服务机制“三项机制”，推行企业风险防控、矛盾纠纷排查化解、预防打击犯罪、服务企业绿色通道等工作举措，护航企业健康发展。强化队伍建设，要坚持以总书记提出的“四句话”总要求为指引，全面锤炼过硬队伍，要坚持党建引领，坚持爱警惠警，坚持从严治警，坚持严格规范执法、文明执法。全面服务发展大局，主动担当，靠前服务，提升维护安全和社会稳定的能力水平，为全区社会稳定发展创造更加和谐稳定的治安环境。

（二）分项绩效目标

1、加强公安信息化建设工作，确保各种公安专网正常运行。

绩效目标：全面提升我区公安机关信息化建设水平。

绩效指标： 案件侦办大数据查询系统使用个数3个以上。

公安信息专网正常运转率90%以上；

2、做好户籍管理工作。

绩效目标：有效保障全区居民对居民身份证等证件业务办理和持有需求，优化营商环境。

绩效指标： 户籍登记准确率90%以上

办理居民身份证等各种证件免费率100%。

3、做好交警警用装备购置工作

绩效目标：保障民警执法权益，规范道路交通执勤执法装备，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绩效指标：购置酒精检测仪数量大于等于10个；

设备质量达标率100%。

4、做好羁押管理工作，不断提升监所管理和安全防范水平

绩效目标：做好在押人员的监管教育，安全防范工作，查处安全事故，做好监所硬件设施建设、被监管人员生活、卫生、医疗保障工作，做好监所信息化建设，提升监所卫生医疗水平，进一步提升我区公安监所管理和安全防范水平。提高监所的监管保障能力。

绩效指标：干警满意度为90%以上；

物资、设备采购到位率100%。

（三）工作保障措施

完善制度建设。包括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、资金管理办法、工作保障制度等，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。

加强支出管理。通过优化支出结构、编细编实预算、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、尽快启动项目、及时支付资金，确保支出进度达标。

加强绩效运行监控。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，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。

做好绩效自评。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，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规范财务资产管理。完善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审批程序，加强固定资产登记、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，做到支出合理，物尽其用。

加强内部监督。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，对绩效运行情况、重大支出决策、对外投资、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，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，并配合做好审计、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。加强人员培训，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；加强调研，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；加大宣传力度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，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。

1.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2023年，预算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80.16万元。（具体见附表）

部门政府采购预算

| 312曹妃甸区公安局 | | | | | | | 单位：万元 | | | | | |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| | 采购物品名称 |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| 计量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 | 政府采购金额（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） | | | | | | | | 2023年 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|
| 项目名称 | 预算 资金 | 合计 |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| 基金预算拨款 |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| 财政专户核拨 | 单位 资金 | 财政拨款结转 | 非财政拨款结 转结余 |
| 合 计 |  |  |  |  |  |  | 280.16 | 280.16 |  |  |  |  |  |  | 280.16 |
| 曹妃甸区公安局本级小计 |  |  |  |  |  |  | 228.70 | 228.70 |  |  |  |  |  |  | 228.70 |
| 拘留所经费 | 52.10 | LED 显示屏 | A02021103 | 块 | 2 | 0.55 | 1.10 | 1.10 |  |  |  |  |  |  | 1.10 |
| 拘留所经费 | 52.10 |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| A02052399 | 台 | 2 | 0.30 | 0.60 | 0.60 |  |  |  |  |  |  | 0.60 |
| 唐山市公安局铁路安全保卫支队保安服务经费 | 198.00 | 其他服务 | C99000000 | 年 | 1 | 198.00 | 198.00 | 198.00 |  |  |  |  |  |  | 198.00 |
| 唐山市公安局铁路安全保卫支队公用经费 | 98.00 | 台式计算机 | A02010105 | 台 | 5 | 0.44 | 2.20 | 2.20 |  |  |  |  |  |  | 2.20 |
| 唐山市公安局铁路安全保卫支队公用经费 | 98.00 | A4 黑白打印机 | A02021003 | 台 | 5 | 0.16 | 198.00 | 0.80 |  |  |  |  |  |  | 0.80 |
| 唐山市公安局铁路安全保卫支队公用经费 | 98.00 | 物业管理服务 | C21040000 | 年 | 1 | 26.00 | 26.00 | 26.00 |  |  |  |  |  |  | 26.00 |
| **唐山市曹妃甸区公安局临港治安分局小计** |  |  |  |  |  |  | **7.46** | **7.46** |  |  |  |  |  |  | 7.46 |
| 公安信息化建设 | 25 | 其他政法/消防/检测设备 | A02379900 | 件 | 5 | 0.2 | 1 | 1 |  |  |  |  |  |  | 1 |
| 警卫安保任务 | 13 | 其他政法/消防/检测设备 | A02379900 | 把 | 3 | 0.16 | 0.48 | 0.48 |  |  |  |  |  |  | 0.48 |
| 刑事/治安案件行动经费 | 54.5 | 其他政法/消防/检测设备 | A02379900 | 把 | 2 | 0.16 | 0.32 | 0.32 |  |  |  |  |  |  | 0.32 |
| 刑事/治安案件行动经费 | 54.5 | 其他政法/消防/检测设备 | A02379900 | 件 | 3 | 0.23 | 1.13 | 1.13 |  |  |  |  |  |  | 1.13 |
| 刑事/治安案件行动经费 | 54.5 | 其他政法/消防/检测设备 | A02379900 | 个 | 5 | 0.13 | 0.63 | 0.63 |  |  |  |  |  |  | 0.63 |
| 刑事/治安案件行动经费 | 54.5 | 其他政法/消防/检测设备 | A02379900 | 台 | 5 | 0.08 | 0.4 | 0.4 |  |  |  |  |  |  | 0.4 |
| 刑事/治安案件行动经费 | 54.5 | 其他政法/消防/检测设备 | A02379900 | 台 | 22 | 0.16 | 3.52 | 3.52 |  |  |  |  |  |  | 3.52 |
| 曹妃甸区交通警察支队小计 |  |  |  |  |  |  | 44.00 | 44.00 |  |  |  |  |  |  | 44.00 |
| 车管所租赁费 | 44.00 | 房屋租赁服务 | C21020000 | 个 | 1 | 44.00 | 44.00 | 44.00 |  |  |  |  |  |  | 44.00 |

七、国有资产信息

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4995.66万元（详见下表），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7.31万元，主要为办公设备及专用设备购置。均为20万元以下的设备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唐山市曹妃甸区公安局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** | | |
| 编制部门：唐山市曹妃甸区公安局 | | 截止时间：2022年12月31日 |
| **项 目** | **数量** | **价值（金额单位：万元）** |
| 资产总额 | —— | 14995.66 |
| 1、房屋（平方米） | 7296.7 | 1066.46 |
| 其中：办公用房（平方米） | 2604.62 | 459.76 |
| 2、车辆（台、辆） | 114 | 1483 |
| 3、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| 61 | 4138.07 |
| 4、其他固定资产 | 21875 | 8308.13 |

1. 名词解释

1、一般预算收入：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基本支出：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，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，而发生的支出。

4、机关运行费：是指为保证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，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办公物业服务费、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。

**九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**

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